

浦东新区北蔡镇人民政府文件

浦北府〔2023〕15号

签发人：尚 恽

关于华中路等四条农村公路设施量调整 的请示

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：

浦东新区北蔡镇域内华中路、镇中心路、中界村道等共计4条道路及沿线2座桥梁于2007年纳入北蔡镇农村公路设施量，现因上述路段所处区域地块开发项目建设，即将实施动迁，故申请将华中路、镇中心路、中界村道等道路及沿线桥梁调出新区农村公路设施量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华中路（杨桥路——镇中心路路）C344310115，全长0.859KM，行政等级为村道，技术等级为四级公路。

二、镇中心路（川北公路—华夏路）Y333310115，全长

1.413KM，行政等级为乡道，技术等级为四级公路，沿线 1 座桥梁，为镇中心路长征河桥。

三、中界村道（中界沈家宅—镇中心路）C343310115，全长 0.682KM，行政等级为村道，技术等级为四级公路。

四、新陈路（北新路—杨桥罗山路便道）Y334310115，全长 1.810KM，行政等级为乡道，技术等级为二、三级公路。沿线 1 座桥梁，为新陈路中心河桥。

为配合地块开发规划及动拆迁工作，申请将上述农村公路调出新区农村公路设施量，调出后道路及桥梁由我镇落实管养职责及养护资金。

当否，请批示。

浦东新区北蔡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3 月 15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北蔡镇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24 日印发

（共印 10 份）